采 购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柳城县2026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二批）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J1-220061-GXXH

需方(甲方)：柳城县农业农村局

供方(乙方)：广西宜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时间：2026年08月05日

采购合同书

合同编号：12N0762960252026601

采购人（甲方）：柳城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计划号：LCZC2026-J1-00598

供应商（乙方）：广西宜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柳城县2026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二批）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J1-220061-GXXH

签订地点：柳城县农业农村局　签订时间：2026年08月05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10%阿维·甲虫肼	摧毁	1.三证齐全或者委托生产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2.含量：阿维菌素2%，甲氧虫酰肼8%。3.规格：50克/瓶，剂型：悬浮剂。	盐城双宁农化有限公司	5000	瓶	7.50	37500.00
2	15%多杀茚虫威	解助	1.三证齐全或者委托生产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2.含量：多杀霉素2.5%，茚虫威12.5%。3.规格：8克/包，剂型：悬浮剂。	江苏东南植保有限公司	20000	包	5.00	100000.00

3	28%井冈嘧菌酯	穗特加	1.三证齐全或者委托生产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 2.含量：井冈霉素10%，嘧菌酯18% 3.规格：15克/包，剂型：悬浮剂。	浙江省桐庐汇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包	6.00	60000.00
4	50%氟啶虫酰胺·烯啶虫胺	捕飞乐	1.三证齐全或者委托生产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 2.含量:氟啶虫酰胺30%，烯啶虫胺20% 3.规格：10克/包，剂型：水分散粒剂	江西巴姆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400	包	5.00	52000.00
5	200g/升氯虫苯甲酰胺	双宁赢收	1.三证齐全或者委托生产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 2.含量:氯虫苯甲酰胺200克/升 3.规格：10g/包，剂型：悬浮剂。	盐城双宁农化有限公司	12500	包	4.00	50000.00
6	二化螟性诱芯	诱陷多	1.顺-9-十六碳烯醛、顺-13-十八碳烯醛、顺-11-十六碳烯-1-醇的混合物； 2.载体为PVC塑料管，聚乙烯胶条管为粉红色聚乙烯胶管。 3.尺寸:信息素含量2mg/个，长度5cm。	深圳百乐宝生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	根	15.00	15000.00

7	稻纵卷叶螟生物食诱剂	澳瑞特	1.外观：为内装黑色颗粒物的小袋； 2.气味：具有特殊性的花香气味，无异味。3.含量：内容物装量 13±1g，水杨酸甲酯质量分数 7.5%，柠檬烯质量分数 2.5%，樟脑质量分数 1.5%。 4.规格：2 袋/包 5.提供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检验）报告。	深圳百乐宝生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	袋	18.00	18000.00
8	0.1%茚虫威红火蚁饵剂	舒绝	1.剂型：饵剂； 2. 有效成分：0.1%茚虫威； 3.毒性：微毒； 4.登记的防治对象：红火蚁； 5. 包装规格：100g/包，50 包/箱； 6. 产品须具备农药三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产品标准）（提供证书扫描件）； 7.防效优良：提供的红火蚁疫情防控专用药剂必须保证对红火蚁疫情有良好的防控效果，要求施药后红火蚁防治效果达 90%（含 90%）以上（提供第三方出具的应用证明）	广州瑞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包	6.00	300000.00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陆拾叁万贰仟伍佰元整（¥632500.00）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汽车运输　。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乙方负责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交货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逾期交付使用，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　；交付地点：　柳城县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

2.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由甲方组织验收，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三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响应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柳城县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 提供的货物必须为近半年内生产的最新批次产品，自验收合格后不少于一年的质保期，按国家规定和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本项目无预付款。

2.乙方把所有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正式发票和结算材料申请支付合同款。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正式发票和结算材料后10日内向财政部门提交申请支付材料并支付合同款，付款时间由财政部门按支付流程决定。

注：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2.款项支付前发现乙方存在违约行为的，甲方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继续办理结算事宜。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 4 小时内。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 一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身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本条款适用于甲方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另行规定）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成）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做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3‰的违约金。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

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

2.竞标声明书；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采购需求；

5.竞标报价表；

6.其他合同文件。

7.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章） 2026 年 08 月 05 日	乙方（章） 2026 年 08 月 05 日
单位地址：柳城县大埔镇城东大厦五楼	单位地址：柳州市乐群路 134 号办公楼 1-1 号及 M11 号仓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柳州分行
账号：	账号：1305400000049341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与响应文件一致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与响应文件一致
3. 保修期责任：与响应文件一致
4. 其他具体事项：与响应文件一致

甲方（章） 2026 年 03 月 05 日	乙方（章） 2026 年 03 月 05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采购需求

说明: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本谈判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3.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 效技术支持资料**。

4.“实质性要求”是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竞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5.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工业

7. 根据财政部令第87号文件有关规定：（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8.本项目核心产品为：8、“0.1% 茚虫威红火蚁饵剂”

一、技术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性能规格、参数及其它要求**	**数量**	**单位**
1	10%阿维·甲虫肼	1.三证齐全或者委托生产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 2.含量：阿维菌素≥2%，甲氧虫酰肼≥8%。 3.规格：≥50克/瓶，剂型：悬浮剂。	5000	瓶

2	15%多杀茚虫威	1.三证齐全或者委托生产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 2.含量：多杀霉素≥2.5%，茚虫威≥12.5%。3.规格：≥8 克/包，剂型：悬浮剂。	20000	包
3	28%井冈嘧菌酯	1.三证齐全或者委托生产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 2.含量：井冈霉素≥10%，嘧菌酯≥18% 3.规格：≥15 克/包，剂型：悬浮剂。	10000	包
4	50%氟啶虫酰胺·烯啶虫胺	1.三证齐全或者委托生产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 2.含量：氟啶虫酰胺≥30%，烯啶虫胺≥20% 3.规格：≥10 克/包，剂型：水分散粒剂	10400	包
5	200g/升氯虫苯甲酰胺	1.三证齐全或者委托生产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 2.含量：氯虫苯甲酰胺≥200 克/升 3.规格：≥10g/包，剂型：悬浮剂。	12500	包
6	二化螟性诱芯	1.顺-9-十六碳烯醛、顺-13-十八碳烯醛、顺-11-十六碳烯-1-醇的混合物； 2.载体为 PVC 塑料管，聚乙烯胶条管为粉红色聚乙烯胶管。 3.尺寸：信息素含量 2mg/个，长度 5cm。	1000	根
7	稻纵卷叶螟生物食诱剂	1.外观：为内装黑色颗粒物的小袋； 2.气味：具有特殊性的花香气味，无异味。 3.含量：内容物装量 13±1g，水杨酸甲酯质量分数 ≥7.5%，柠檬烯质量分数 ≥2.5%，樟脑质量分数 ≥1.5%。 4.规格：2 袋/包 5.提供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检验）报告。	1000	袋
8	0.1% 茚虫威红火蚁饵剂	1.剂型：饵剂； 2. 有效成分：≥0.1%茚虫威； 3.毒性：微毒； 4.登记的防治对象：红火蚁； 5. 包装规格：100g/包，50 包/箱； 6. 产品须具备农药三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产品标准）（提供证书扫描件）； 7.防效优良：提供的红火蚁疫情防控专用药剂必须保证对红火蚁疫情有良好的防控效果，要求施药后红火蚁防治效果达 90%（含 90%）以上（提供第三方出具的应用证明）	50000	包

二、商务要求	
▲报价要求	包括货物采购、运输、保管、验收、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竞标人应充分考虑各类材料的市场价格变化和可能的国家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对本项目的所有内容范围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总报价。
▲基本要求	1、供应商必须具备农药销售资质。 2、供应商投入的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在册正式员工，具备农学或植保或农药等相关专业专业技能，必须免费提供药物使用（科普）技术指导培训，培训负责人具备相关资格证书。 3、根据国家发布的《农药管理条例》有关管理规定，为了保证药品的质量及来源合法。竞标时响应文件中提供第1.2.3.4.5.8项货物的农药三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CA签章（即：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农药登记证、农药产品标准），否则竞标无效。
质量标准	所供产品必须为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
▲质保期	提供的货物必须为近半年内生产的最新批次产品，自验收合格后不少于一年的质保期，按国家规定和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售后服务要求	1、竞标货物必须是具备厂家合法销售渠道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产品符合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及安全规定；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偿调换相同产品；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更换和补发。 2、免费保质期：在质保期内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服务。 3、现场培训：对药品使用人员进行免费现场技术培训，保证操作人员熟练掌握使用方法； 4、售后响应时间安排：接到故障通知后，技术人员在 2 小时内响应，一般问题在 2 小时内通过远程方式解决，如需要现场解决的 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达到现场进行服务。 5、热线技术支持服务：保持 24 小时电话及电子邮件技术支持。 6、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
验收的 条件及标准	**验收：** 1、成交供应商应在交货时时提供详细的货物、材料清单，列明货物名称、型号规格、产地、生产厂家的原始参数及完整的技术参数和相关部门出具的投标产品《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国家农药标准书和农药登记证复印件、产品合格证，否则不予验收。否则以虚假应标，追究违约责任。 2.验收工作由采购人与成交人双方验收，并严格按照采购人相关管理规定的内容及招投标技术参数表逐条进行验收，验收必须以招投标参数为基准，对技术响应表逐条进行验收。验收时出现不实质性响应招投标要求或验收条款规定的虚假应标情形者，设备不予接收，属于虚假投标的，除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外，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本项目因成交人原因无法通过验收，造成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要求的，由成交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交付使用时间及交货地点	1、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交货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逾期交付使用，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负责； 2、交货地点：柳城县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付款方式:1、本项目无预付款。 2、成交供应商把所有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正式发票和结算材料申请支付合同款。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正式发票和结算材料后10日内向财政部门提交申请支付材料并支付合同款，付款时间由财政部门按支付流程决定。 注：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2、款项支付前发现乙方存在违约行为的，甲方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继续办理结算事宜。